

证券代码：603991

证券简称：至正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03

深圳至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1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，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,634,758.03 元（未经审计）。经公司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5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按照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1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若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152,709,710 股为基数计算，每 10 股派发 0.1 元（含税）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,527,097.10 元（含税）。

如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，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该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全体董事审

议并一致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，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公司 2025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6 日